

李克强签署国务院令

# 《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办法》公布

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签署国务院令，公布《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实施办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办法》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的决策部署和证券法要求，总结试点经验，通过依法明确基本流程、严格限定适用范围、健全监督制约机制，确保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公开公平公正实施，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提高执法效能、防范道德风险，实现良好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办法》共21条，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一是明确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制度的内涵和适用范围，规定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是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的单位或者个人进行调查期间，被调查的当事人承诺纠正涉嫌违法行为、赔偿有关投资者损失、消除损害或者不良影响并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当事人履行承诺后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终止案件调查的行政执法方式，规定其实施应当遵循公平、自愿、诚信原则。二是规定适用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的基本流程，包括申请、受理、协商、确定承诺金额并签署承诺认可协议、履行承诺认可协议、中止调查以及终止调查等。三是明确不适用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的情形，包括：当事人因证券期货犯罪被判处刑罚或者被行政处罚，未逾一定年限；涉嫌证券期货犯罪依法应当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涉嫌证券期货违法行为情节严重、社会影响恶劣；没有新事实、新理由就同一案件再次提出申请，或者因自身原因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承诺，就同一案件再次提出申请，以及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基于审慎监管原则认为不适用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的其他情形。四是明确承诺金的使用和管理方式，规定投资者因当事人涉嫌违法行为遭受损失的，可以向承诺金管理机构申请合理赔偿，也可以通过依法对当事人提起民事诉讼等其他途径获得赔偿；已通过其他途径获得赔偿的，不得就已获得赔偿的部分向承诺金管理机构申请赔偿。五是明确监督制约机制，包括：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工作办理部门与调查部门相互独立；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建立集体决策制度，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并经相关负责人批准后执行；负责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承诺工作的人员应当遵守相关工作纪律和回避规定；对于违背诚信原则的证券期货行政执法当事人实施相应的信用惩戒措施等。

# 国家两部门联合印发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

明确适用范围、申请方式、办理流程、待遇衔接等

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记者 彭韵佳 沐铁城）为进一步加强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管理，促进参保人员基本医保待遇连续享受。国家医保局办公室与财政部办公厅日前联合印发《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明确了转移接续的适用人员范围、线上和线下申请方式、办理流程、有关待遇衔接等。

《办法》保障了跨统筹地区流动人员医保权益，明确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参保人员因跨统筹地区就业、户籍或常住地变动，不得重

复参保和重复享受待遇，并按照办法中的有关规定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

《办法》还对转移接续的待遇衔接作出明确规定，一是职工医保参保人在转移接续前中断缴费3个月（含）以内的，可按转入地规定补缴职工医保费，缴费当月即可在转入地按规定享受待遇，中断期间的待遇可追溯享受；二是已连续2年（含）以上参保的，因就业等个人状态变化在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间切换参保关系，中断缴费3个月（含）以内的，可按转入地规定补缴基本医保费，缴费当月即可在转入地按规定享受待遇，中断期间的待遇可追溯享受；三是各统筹地区可根据自身情况，对中断缴费3个月以上的，设置不超过6个月的待遇享受等待期。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法》强调了职工医保缴费年限累计计算，具体缴费年限按照各地规定执行，要求各地不得将办理职工医保退休待遇与在当地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绑定。

此外，《办法》还明确要加强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管理，在转入地完成接续前，转

出地应保存参保人员信息、暂停基本医保关系，并为其依规参保缴费和享受待遇提供便利。转移接续完成后，转出地参保关系自动终止。

为给参保人提供高效便捷的医保服务，《办法》规定参保人可以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申请办理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转出地和转入地经办机构均已上线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且开通转移接续业务线上办理渠道的，申请人可通过国家医保服务平台首页下方的地方网厅入口提交申请，也可在转入地或转出地经办机构窗口申请。



候鸟伴流凌 壮美母亲河

11月27日，在内蒙古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成群的候鸟栖息在刚刚封冻的冰面上。近日，受较强冷空气影响，黄河“几”字弯内蒙古段出现流凌。大批南迁的候鸟或在空中翱翔，或在刚刚封冻的冰面上栖息，场面壮观。

新华社记者 贾立君 摄

# 促进租购并举 扩大制度惠及面

——我国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三十周年综述

从只允许有单位的职工缴存到灵活就业人员也可缴存，从主要支持职工贷款购房到支持租购并举，从“窗口办理”到“一网通办”……我国建立住房公积金制度30年来，不断创新提升服务，扩大制度惠及面，有力支持了百姓的基本居住需求。

住房公积金“按月还房租”试点近日在广州破冰。23岁的徐祉祎今年刚入广州，她租的房子正是该试点覆盖项目。

“公司帮我交了住房公积金，我办理完申请手续后，每个月自动扣划租金，减轻了我这样刚毕业大学生的经济压力。”徐祉祎坐在出租屋沙发上告诉记者，住房租赁企业对住房公积金缴存租客有专门优惠，不但免交租房押金，房租也打折。

据介绍，在广州“按月还房租”服务项目中，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与缴存人、租赁机构对接，实现按月自动扣划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缴存人租房时，申请使用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自动还款，按月自动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房租。

为徐祉祎提供住房的租赁企业负责人刘洋说，与住房公积金中心合作，房租用公积金按月缴付，手续办理不复杂，能为企业带来优质稳定的客户，还能大大降低管理成本。

近年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要求，推动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更好地支持租房、购房多样化的基本住房需求，也正是住房公积金系统服务创新提升的应时之举。

住房公积金制度1991年在上海初创，并随后在全国普遍建立发展起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末，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19.6万亿元，提取12.3万亿元，发放个人住房贷款11.1万亿元，帮助5800多万缴存人贷款购房。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司局负责人说，30年来，住房公积金制度在解决住房问题上充分体现了互助性、保障性，法规和制度建设不断完善，资金使用效能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全面提升，信息化建设不断加快，为推动实现住有所居发挥了重要作用。

据介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支持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需求，正在重庆等部分城市开展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进一步扩大制度惠及面。

近年来，在一些大城市逐步推广的共有产权住房中，住房公积金制度也发挥了“一臂之力”。上海、广州等城市针对购买共有产权房的住房公积金缴存人，提出了差异化的贷款、提取和还贷政策，帮助刚需群体实现安居梦。

在支持保障房建设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部门负责人说，住房公积金运用产生的增值收益，在留足贷款风险准备金、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管理费用后，全部补充用于城市公租房（廉租住房）建设。截至2020年末，累计上缴城市公租房（廉租住房）建设补充资金4692亿元。

住房公积金跨省自由流动一直是服务攻坚“痛点”。我国流动人口规模超过2亿人，住房公积金缴存者异地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的需求不断增长。

在南京买房、在上海缴存住房公积金的崔彬便有此迫切需求。她看着手机上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15万元到账的信息，不由得松了一口气。

“我担心来回跑几趟才能提取，没想到这么方便。”她告诉记者，在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的住房公积金服务专栏中，只需填写并确认个人身份、不动产等信息，“点点手指”就能办结业务，使资金迅速到账。

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长三角住房公积金一体化工作，目前已实现一市三省19个试点城市购房提取住房公积金“零跑腿、零材料、零等候”。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住房公积金单位缴存信息变更等4项“跨省通办”服务事项近日也在长三角“一网通办”平台上线，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展。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住房公积金系统以缴存人需求为导向推进信息化建设，不断克服各省数据共享、交互、标准化方面的障碍。2019年建成数据平台，联通所有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数据，为提供统一便捷的服务奠定了基础。

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2021年，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建成上线，可为1.5亿个缴存职工提供住房公积金缴存和使用情况查询，以及异地转移接续服务。在信息化手段的支撑下，住房公积金系统通过全程网办、两地联办、代收代办三种途径实现住房公积金高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

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

# 20多个省份密集推出激励措施 鼓励生娃还需从哪些方面发力



自今年8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关于修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决定以来，各地相继启动地方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改工作，密集出台鼓励生育措施。据不完全统计，截至11月28日，已有20多个省份完成修法或启动修法，其中延长产假、增设育儿假、发补贴成为高频词。

## 多地延长产假增设补贴

根据国务院制定的《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女职工产假为98天。记者梳理发现，相较于“全面二孩”时期，此轮多地修改的条例绝大部分都进一步延长了产假，多为增加60天。

浙江还对产假期限分类作出规定，明确女方生育一孩延长产假60天，生育二孩、三孩延长产假90天。值得注意的是，陕西省计生条例修订草案提出，女职工生育三孩的再给予半年奖励假。

育儿假也是一个新亮点。新版人口与计划生育法规定，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父母育儿假。多个省份据此新设育儿假，假期天数集中在每年5至15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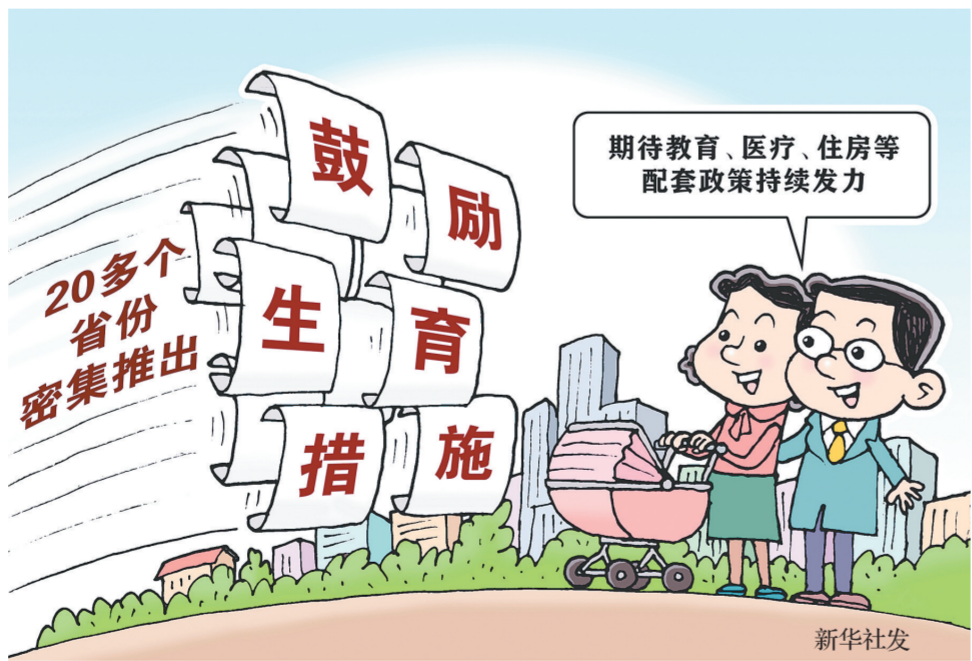
上海、浙江、黑龙江等地规定，子女3周岁前夫妻双方每年均可休育儿假，安徽放宽到6周岁前。重庆还设置了两种育儿假模式，夫妻双方可根据自身情况灵活选择。

除完善休假制度外，一些省份还在修法中规定设置育儿补贴。

黑龙江规定，市级和县级人民政府对依法生育第二个及以上子女的家庭应当建立育儿补贴制度，并适当向边境地区、革命老区倾斜，具体办法由市级和县级人民政府制定，省级财政可以给予适当补助。北京规定，建立与子女数量相关的家庭养育补贴制度；未成子女数量较多的家庭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可以纳入优先分配范围，并在户型选择等方面予以适当照顾。

在省级层面修改设计条例的同时，目前已有部分省市推出“自选动作”，政策涵盖完善生育服务、减轻家庭负担等多个渠道。

比如，四川攀枝花对按政策生育二、三孩的户籍家庭每月每孩发放500元育儿补贴金；新疆石河子对符合规定生育二、三孩的户



籍家庭，每月每孩各发放500元、1000元育儿补贴；山东烟台规定，三孩孕产妇可报销产检费1000元。

值得注意的是，有的地方对生育家庭补贴范围更广。甘肃临泽县今年9月出台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共提出发放生育津贴、育儿补贴、保教补贴、购房补贴等11条具体扶持措施。如对生育二孩、三孩的临泽户籍常住家庭，规定在该县城区购买商品住房时给予4万元政府补助，在各中心集镇等集中居住区购买商品住房时给予3万元政府补助。

## 好政策怎样真正落地

记者在多地采访的家庭普遍对生育配套措施表示欢迎，认为有助于减轻育儿负担。与此同时，很多人对政策能否真正落地表示关切。

不少地方出台的措施中都延长产假、育儿假期作出规定，有的还明确休假期间工资、奖金、福利与在岗职工同等待遇。“政策有了，但企业在用人时对育龄女性会更严苛，这意味着

女性在职场的困难更大了。”一位女士坦言。

“现在婚假、产假、护理假都在延长，加上新增的育儿假，一个育龄员工如果多次生育，其休假时间将持续数十个月。”四川一家小型民营企业的负责人说，这对企业是一个考验。

深圳智联智库因特虎创始人黄东和说，落实新政策对于大多数中小企业来说，是一笔不小的新增人力成本。

黑龙江大学社会学系教授曲文勇说，政策切实落地，要考虑企业付出的成本。各地不仅要监督休假制度执行，更重要的是构建一套合理的休假成本分担机制，让用人单位愿意支持休，婴幼儿父母敢于休。

江西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副主任委员黄小华建议，应抓好修改后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实施效果的监督检查，各级人大常委会要通过执法检查、执法调研、听取专项工作报告等形式，推动政府及有关部门联动，促进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的各项举措落到实处。

针对个别地区已出台给二孩、三孩家庭逐月发放育儿补贴金的政策，专家认为，相关

措施应量力而行、因地制宜。

“要看到不同地区经济发展水平不同、社会福利配套不同，也会导致生育意愿不均衡。”黑龙江省政协委员赵坤宇说，各地在出台政策时应从地区实际出发，避免盲目跟风或“一刀切”。

## 期待养育方面更多利好

除了对假期、补贴等政府硬政策的期待，多位受访家长还表示，期待破解“敢生不敢养”的难题——目前出台的政策更多集中在生育领域，在养育方面尚较为笼统。

记者在多地调研发现，新生代父母对婴幼儿托育的需求不断增长，但托育机构数量偏少、价格较高，普惠型托育机构匮乏，不少家庭陷入“想送托但送不起、不敢送”的困境。

重庆市民小张是一名1岁男孩的家长，夫妻二人都是全职工作，双方父母年事已高，帮带孩子很吃力，急需托育服务。周边社区有一间托儿所，但每月收费5000多元，“我们两口子月收入也就1万余元，还要还房贷，这个价位承受不了”。

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院长董玉璠认为，激发生育意愿是一个需要全社会理解并参与的系统工程，要啃下教育、住房、医疗等“硬骨头”，切实减轻生育多孩家庭负担。

兰州理工大学教授王里克认为，加大托育服务供给是现阶段最为紧迫的着力点之一，应大力鼓励和支持用人单位和社会力量兴办婴幼儿托育服务机构，形成全日托、半日托、计时托和临时托等多种形式的服务网络。

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研究员李超等专家表示，应推进教育公平与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大力执行学位随机分配原则，推动各片区间教育资源更均匀分布；还可探索实行差异化的个税抵扣及经济补贴政策，建立从怀孕保健到孕产分娩再到18岁或学历教育结束的全面鼓励生育体系。

专家同时表示，加大医疗投入，保持房价长期稳定，是降低抚养直接成本的关键举措，应通过持续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切实降低医疗费用，坚持“房住不炒”定位，构建房地产市场健康长效机制，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让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9日电